

使用说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适用于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通用合同文本，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本合同进行补充、修改。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内容时，请在相应位置填写，不得涂改、删除。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阜宁县人民医院地源热泵系统（一期）部分机组
更换维修项目（二次）

合同编号：JSZC-320923-JSXT-C2025-0028

甲 方：阜宁县人民医院

乙 方：北京华清荣昊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时间：2026 月 1 月 9 日



使用说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阜宁县人民医院

乙方（全称）：北京华清荣昊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
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
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
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采购项目名称：阜宁县人民医院地源热泵系统（一期）部分机组更换维修
项目（二次）

(1) 采购项目编号：JSZC-320923-JSXT-C2025-0028

(2) 采购计划编号：

(3) 项目内容：采购 1 台地源热泵机组、4 台循环泵、1 台软化水设备。

①采购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热泵机组 品牌：麦克维尔 型号：WPSS0375.1-1MP-QC（1 台）

关键部件：循环泵 品牌：赛莱默 型号：e1610 5D 30KW 4P（2 台）
e1631 5D 37KW 4P（2 台）

关键部件：软化水处理设备 品牌：永华康源 型号：KWR-300A（1 台）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
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 CPU 芯
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



☐询价☐单一来源☐框架协议☐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 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 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1325600.00 元, 大写: 壹佰叁拾贰万伍仟陆佰圆整

(2)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具体详见专用条款第二节第 12.2 款):

☐全额付款: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1)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收到乙方发票后 30 日历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款项作为预付款;

(2) 所有货物安装完毕, 甲方组织验收, 验收合格后收到乙方发票后 30 日历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款项;

(3) 验收合格且项目运行满 12 个月后, 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 30 日历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10%款项;

(4) 项目运行满 24 个月后, 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 30 日历天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款项;

(5) 项目质保期满后, 在无质量问题的情况下, 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 30 日历天内向乙方支付余款。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2025 年 1 月 12 日, 完成日期: 2025 年 3 月 12 日。

(2) 履约地点: 阜宁县人民医院

(3)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保函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66280.0 元

履约担保期限： 3 个月

(4)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形式：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按中标（合同）价的 5% 执行，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以转账、电汇或银行汇票等形式从乙方的账户转至下列账户，收款单位名称：阜宁县财政局，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宁县南城区支行；帐号：10019311545001888890092。

鼓励供应商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平台（www.jsdzbh.com）在线申请履约保函（保险）。采用保函形式提交的，其受益人为甲方，保函的有效期不得低于合同的履行期限。

采购人对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依据标准规范评定为 AA 级及以上的政府采购供应商（需在签订采购合同前提供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且信用报告通过“信用盐城网”可查实），免收履约保证金。

(5) 分期履行要求：

(6)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阜宁县人民医院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 是，抽查比例：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 是，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 履约验收时间： （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7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设备到场后，乙方邀请甲方共同参与验收。

(5) 履约验收的内容：设备外观、参数是否招标技术要求。

(6) 履约验收标准：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及相关规范要求。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磋商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6 年 1 月 9 日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6 年 1 月 9 日

合同订立地点：阜宁县人民医院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一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阜宁县人民医院 合同专用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北京华清荣吴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之王旭
		拥有者性别	
住所	阜宁县阜城街道苏州路500号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红军营东路甲8号鸿慈商务大厦2023
联系人		联系人	杏军虎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20923468528783Q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786193296Q
		开户名称	北京华清荣吴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北京天通苑支行
		银行账号	110060546018010010824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